

本报讯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秘书长穆希萨·基图伊日前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在中非合作论坛机制的促进下,中非贸易正不断提质增量。

基图伊表示,近年来,在中非合作论坛机制的推动下,中非贸易的基础不断被夯实,并且已经步入新阶段。非洲国家不再仅仅向中国出售钢铁、石油、农作物等初级产品,越来越多初加工产品开始进入中国市场,特别是上海自贸区的

建立,为非洲商品进入中国搭建了新的平台,有效缩小了非洲各国对中国的贸易逆差,中非贸易不断提质增量。

基图伊还指出,习近平主席提出的“一带一路”倡议不仅有效促进了中非贸易的持续、健康发展,更极大帮助了非洲各国在工业化道路上取得长足进步。中国企业帮助非洲国家建造工厂,提升本土商品的国际竞争力,可见中非是互利共赢的贸易合作伙伴。(陈斌)

跨境电商平台助推中国——东盟贸易发展

■ 本报记者 张海粟

中国贸促会会长姜增伟在2018年年中工作总结会上强调

调动工商界力量共商共建一带一路

■ 本报记者 张伟伦

8月20日，中国贸促会2018年年中工作总结会在会机关礼堂举行。会议传达学习了中央领导有关指示要求，对照年初党组会议部署，回顾总结上半年工作，研究分析当前面临的形势和问题，并梳理部署下半年重点任务，以更好推进贸促工作创新发展。中国贸促会党组书记、会长姜增伟，党组成员、副会长卢鹏起，尹宗华、陈洲出席会议。中国国际商会秘书长于建龙就商会工作作专题发言。中国贸促会机关各部门、各直属企事业单位相关负责同志等出席会议并汇报上半年工作情况。汇报结束后，党组成员就分管工作进行点评，并就做好下半年工作谈了意见。姜增伟作总结讲话。

姜增伟表示,年初以来,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贸促会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部署,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全面加强自身建设,着力深化改革开放,推动贸促工作再上新台阶,可圈可点之处很多。这主要体现在全面从严治党取得积极进展,深化改革逐步向纵深推进,重大经贸活动亮点纷呈,贸易投资促进工作全面拓展,应对经贸摩擦成效显著,传统商事法律服务提质增效,政策研究水平再上新台阶,参与全球经济治理开创新局面,中国国际商会建设实现重大突破等诸方面。

姜增伟强调,做好下半年贸促工作,必须牢牢抓住保持和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这条主线,全面推进贸促会深化改革。必须坚持

以“一带一路”建设为统领,并广泛调动工商界力量共商共建“一带一路”。

姜增伟表示,下半年贸促会工作要具体抓好以下八个方面的重点任务。一是全力办好重大经贸活动。二是要大力增强贸易投资促进功能。三是要全面拓展商事法律服务。四是要加强政策研究工作。五是着力组织工商界参与全球经济治理。六是要全面深化中国国际商会改革。七是要进一步完善工作体系。八是要扎实推进定点扶贫工作。

姜增伟对下半年贸促工作提出要求。一是要提高政治站位。要旗

帜鲜明讲政治,牢固树立“四个意识”,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二是要加强队伍建设。坚持正确选人用人导向,着力营造能干事、想干事、干成事的良好氛围,推动形成能者上、庸者下、劣者汰的干部选任格局。三是要增强综合本领。面对当前国内外经贸新形势,各级领导干部都要有知识不足、本领不足、能力不足的紧迫感,自觉加强学习、加强实践,不断提高专业化、专门化、精细化水平,成为做好

贸促工作的行家里手。四是要改进工作作风。各级领导干部要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力戒“表态多调门高、行动少落实差”等问题。五是要创新方式方法。面对新时代新要求,必须创造性地开展工作。贸促会具有“四位一体”特点,要加强整体运筹,提升内部合力。要有效运用互联网、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提升工作效率。要全面推进与有关部门和地方的战略合作,巧用善用外脑外力,为贸促工作提供有力支撑。



中国商务部主办的“中国品牌商品(加拿大)展”近日在加拿大多伦多国际中心开幕。此次展会精选上百家中国品牌企业参展,展品包括中车公司的复兴号高铁列车及磁悬浮列车等各系列产品、中国制造的多种型号无人机、3D打印机材料及模型样品、汽车维修检测设备、汽车配件、家居用品、陶瓷、礼品及建材等。

图为中国企业生产的电动滑板车引起参观者的兴趣。

中新社记者 余瑞冬 摄

中新社记者 余瑞冬 摄

2018年中国—东盟商事法律合作研讨会9月举行

本报讯 随着中国与东盟各国商贸往来的日益增多,税务筹划已成为企业进行跨国投资经贸活动中不可缺少的重要环节。为帮助企业更好地了解中国和东盟各国的税收制度,利用税收制度和税务筹划促进双方企业间的经贸往来与投资合

作,中国贸促会、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和东盟10国国家工商会将于9月13日在广西南宁共同主办2018年中国—东盟商事法律合作研讨会。

本届研讨会将紧扣世界经济热点,以“‘一带一路’法治保障——新

时期中国与东盟税法研究和实务”为主题,邀请中国与东盟国家有关专家聚焦本国当前税法的变化、趋势和特点,从当前税法应用以及税务风险防控和应对等方面,阐述各国新时期税法,具有很强的现实意义和实务指导作用。

(李文)

(李文)

◆ 中贸时评

意大利启动 “中国特别工作组”

本报讯 意大利经济发展部近日在其网站上发布公告,宣布正式启动“中国特别工作组”机制,通过政府、相关协会和民间组织间的对话协作,为强化与中国的经贸关系制定全新的国家战略体系。

公告说,中国的变化速度使传统的经济发展分析模式完全过时,因此有必要建立一个全新的分析机制以同样的速度做出应对,避免错失世界经济重心东移过程中带来的机遇。“中国特别工作组”的首要目标是强化意大利与中国在经贸、投资、科研及在第三国合作等领域的关系,使意大利成为支持中国“一带一路”倡议和“中国制造 2025”在欧洲最重要的特殊伙伴。

根据公告,“中国特别工作组”将由意大利经济发展部副部长杰拉奇负责协调。杰拉奇表示,希望通过这一创新机制与中国更有效地进行对话。他说,“中国制造2025”计划正在全面推进,此外中国拥有庞大的国内市场,对于高质量产品的需求不断提升,这对于意大利是不可错过的机遇,而现在的意大利应该迎接这一机遇。

(宋承杰)

编辑:周东洋 联系电话:010-64664888-2057
制版:张迪 E-mail:maoyibao1@163.com

本报常年法律顾问
北京市炜衡律师事务所
赵继明 赵继云 律师
电话：010-62684388



在中美贸易冲突仍在朝着纵深发展的态势下,如何实现六稳中的“稳外贸”工作,如何主动为企业,特别是中小型外贸企业纾困解难,成为判断工作成效的重要标志。

实现稳外贸目标要出实招。除了在出口申报、退税加速、出口信用担保等贸易便利化方面不断出台实质性的支持措施外,更要加快对外贸管理思路和体制的转变,让体制创新带来更多红利以化解中美贸易冲突给外贸企业带来的收益冲击和发展阻力。除了这些举措,对外贸企业的纾困解难工作还要更加切实地在下列问题上新快形成全新的举措或取得更大的进展:

尽快建立对受影响外贸企业的补偿机制。在7月9日应询介绍缓解中美贸易摩擦影响有关政策

考虑时,商务部新闻发言人表示,反制措施中增加的税收收入将主要用于缓解企业及员工受到的影响。截至目前,相关的补偿措施尚未出台。与此同时,对在中美贸易战背景下,因美国加税而受到伤害的中国出口企业如何给予对冲性的弥补支持,也应纳入通盘考虑之中,让受到中美贸易冲突影响的企业心中有数、心中有序。

更为重要的是,借助上述机制的出台,学习借鉴美国贸易调整援助制度,在未来的《对外贸易法》或相关法律法规中增加对在贸易活动中受损的企业、个人等提供政府援助的相应制度性规定,以确保受到贸易冲突影响的产业或企业通过获得补偿支持政策而重新具备出口竞争力。这也能为重构中国特色的贸易救济法律体系、构建中国特色专向

性补贴制度等提供基础性支撑。

真正解决企业融资难与泛债务化现象。6月20日的国务院常务会议部署进一步缓解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持续推动实体经济降本。近期,中央部委与地方省市出台了一系列新举措,着力解决中小企业资金问题。从理论上说,中小企业迎来新一轮政策利好和资金扶持。但是,这些理论上的政策利好如何化为实实在在地真金白银的支持,对于企业而言十分重要。企业是国民经济的“细胞”,只有“细胞”获得营养有活力,“身体”才能有抵抗力。

作为企业融资难问题的另一方面,企业的泛债务化循环问题必须着力解决。当前,经济运行中最多的是债务,最少的是资本和股本,这种极端不对称性是全球问

题,在中国则更加突出。很多企业被迫在高负债的情况下艰难运转,盈利主要用来还银行本息、偿债,企业难以以积累资本和力量。尽管这种结构性问题的解决并非短期可为,但是在当前特殊的经济形势下,如何针对性地解决这种泛债务化现象值得管理部门加以重视。比如允许受影响企业获得资金纾困支持,可以延后贷款偿还、可以适当降低贷款利率等。

出台有针对性的税负减免政策。要帮助那些并非“僵尸”、而是债务滚动过程中衔接有问题或暂时遇到困难的企业渡过难关。中美贸易冲突对国内不同城市和地区的企业发展冲击存在差异,要帮助那些受到中美贸易冲突影响的、有较好发展经历和基础条件的外贸企业,通过税负减免获得“输

血”，让企业获得足以抵抗压力、渡过危机的支持。

今年上半年,在大规模减税降费环境下,财政收入仍然超预期增长。税收收入同比增长了14.46%,增值税、消费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同比增长率平均显著高于同期名义GDP增长,即9.98%。近期的国务院常务会议加大了下半年减税力度,提出“确保全年减轻市场主体税费负担1.1万亿元以上”,并具体提出了更多减税减负措施。在中美贸易冲突背景下,应该将税收征管目标调整为“少增长甚至零增长”,真正地实现接近于零的税收增长来切切实实地支持企业渡过难关,保存活力;或者应使税收收入增速不高于名义GDP增速,实现“放水养鱼、让利于民、藏富于民”。